

2006年第173号

## 关于批准对梅州金柚

### 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的公告

根据《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规定》，我局组织了对梅州金柚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申请的审查。经审查合格，现批准自即日起对梅州金柚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。

#### 一、保护范围

梅州金柚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以广东省梅州市人民政府《关于请求将梅州金柚列入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的函》（梅市府函[2005]76号）提出的范围为准，为广东省梅州市现辖行政区域。

#### 二、质量技术要求

##### （一）立地条件。

20°以下的缓坡地，土质为红壤土，土壤有机质含量≥1.5%，pH值在5.0至6.5。

##### （二）种苗繁育。

以酸柚为砧木，从优良母树上采取接穗，嫁接繁殖。

##### （三）栽培管理。

1. 定植：种植时间为春植、秋植和冬植，种植规格为5m×6m或5m×5m，栽培密度≤375株/公顷，按南北向栽植行或等高栽植。在园内均匀配置5%至8%的酸柚、砧板柚等授粉树。

2. 土壤管理：丘陵山地果园定植后第2年开始深翻扩穴改土，分层埋施绿肥、秸秆、厩肥等有机肥，每立方80kg至100kg，每年施石灰1至2次，亩用40kg。平地果园逐年培土起畦。

3. 整形修剪：通过抹芽控梢、放梢、摘心、拉线整形、修剪等措施，培育成波浪式圆头形的树冠。

4. 施肥：幼年树“一梢三肥”，氮肥为主，氮磷钾比例为1:0.3:0.7。结果树以有机肥为主，每公顷年施有机肥不少于10吨，合理配施无机肥和微量元素，重点施好采果肥，春梢肥、稳果肥和壮果肥，氮磷钾比例于1:0.5:0.8，以株产100kg柚子计，全年施纯氮3.0kg左右。

5. 水分管理：根据幼年树和结果树的生长特性，进行合理排灌。

6. 病虫防治：按照《农药合理使用准则》（GB/T8321—1997）和《无公害食品柑桔》（NY5014—2001）的要求进行病虫害防治。

##### （四）果实采收。

在立冬后，当柚果果面有1/2至2/3呈黄色时即可采收。采收时要一果两剪，采收和搬运过程中要轻拿轻放，防止出现机械损伤。

##### （五）质量特色。

###### 1. 感官特色：

项 目	要 求	
	一 级	二 级
果形	端正，呈葫芦形，短颈状，果顶面较平、“金钱”印环较明显。	较端正，呈葫芦形，短颈状，果顶面较平、“金钱”印环较明显。
果面	果皮光滑、匀整、洁净，无病虫，无油胞压伤果，无缺陷果。	果皮较光滑、匀整、较洁净，无病虫，无缺陷果。
色泽	黄色，着色好。	淡黄色，着色较好。
口感	果肉清甜爽口，有蜜味，无异味，质脆化渣，果汁含量适中。	果肉清甜爽口，较有蜜味，无异味，质脆化渣，果汁含量适中。
单果质量，kg	≥1.2	≥1.0

皮厚, cm	$\leq 1.7$	$\leq 1.8$
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

2. 理化指标:

项 目	指 标	
	一 级	二 级
可溶性固形物, %	$\geq 12$	$\geq 11$
固酸比	$\geq 27$	$\geq 24$
可食率, %	$\geq 42$	$\geq 41$

三、专用标志使用

梅州金柚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内的生产者，可向广东省梅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提出使用“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”的申请，由国家质检总局公告批准。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各地质检部门开始对梅州金柚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措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二〇〇六年十一月三十日